**中共密山市二人班乡集贤村党支部**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2年9月19日至11月20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二人班乡集贤村党支部进行了巡察。2023年1月17日，市委巡察组向二人班乡集贤村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阶段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强化主体责任，抓好整改工作部署**

**提高认识，反思巡察反馈的问题，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压力传导，严格按照二人班乡党委部署的工作的指示精神和落实宣传思想和政策的工作目标，巡察反馈问题共计31个，已完成30个，完成率96.77%。**

****二、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检视反思，逐项抓好整改任务落实，确保整改取得扎实成效****

**（一）基层党组织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要求情况**

**1.着力解决“第一议题”制度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第一议题”内容，在召开党总支（支部）委员会会议以及开展“三会一课”时，认真组织开展集中学习、传达相关精神。2月27日召开党员大会，把学习习近平在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作为“第一议题”进行集中学习。**

**二是建立“第一议题”学习会议日程计划台账并及时更新，对学习议题进行严格把关，确定学习内容及领学人。**

**三是集中学习每个月应不少于1次，确保学习质量和效果。**

**2.着力解决厕改工作效果不佳的问题。**

**我村已向乡政府上报厕所户数，密山市政府集中对密山市所有乡镇厕改工作统一招标完毕，近期进行安装。**

**3.着力解决资源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2月24日，集贤村召开两委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今后村党支部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充分利用、广播、微信、公告、标语等各种传播手段，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杜绝盗采河砂行为发生，加强穆棱河巡河频次， 深入现场，查看穆棱河实际情况，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收集、早制止、早报送。**

**4.着力解决泥草房拆除不彻底的问题。**

**2月24日，集贤村召开两委会议，研究泥草房拆除问题，研究建立一户一档，做好百姓思想工作，共7户，已拆除2户，剩余5户已悬挂警示牌，确保无人居住。**

**5.着力解决环境卫生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2月10日，集贤村召开两委会议，研究西山大坑病死猪问题，密山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并联系鸡西市鑫农源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对发现的病死畜禽集中收集进行无害化处理，全部转运，处理后畜牧站工作人员按照工作程序对现场消毒，防治动物疫病的传播。对大坑进行改造，拉土栽树，目前已栽树完成。**

**6.着力解决资不抵债的问题。**

**一是结合本地实际，选准项目，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与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业产业化，搞好扶贫开发和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结合起来，促进本村集体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同时，要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不搞行政命令，杜绝因发展集体经济而增加村级债务和农民负担。**

**二是从本地经济基础、区位条件、资源状况等实际出发，因村制宜，面向市场，实现一村一策，宜农则农、宜商则商，多渠道多形式探索集体经济的发展，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上级要求的目标任务。**

**三是加强领导，强化管理。将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摆在两委重要工作位置来抓，同时，加强村级集体资产、村级财务、民主监督管理，做好该项工作的归档工作。四是检查验收，严格考评。根据实际情况，实行报酬与村集体经济纯收入挂钩，奖励对该项工作作出重要贡献的应给与奖励。6月12日，收到秸秆造粒项目分红款1万元。**

**（二）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

**1.着力解决党风廉政建设未压实压靠的问题**

**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制，加强对村“两委”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

**2.着力解决三资清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2月12日召开两委会议，学习《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协调二人班乡政府，签订协议,并根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土地征用款管理制度进行管理。**

**二是征地补偿费的分配和使用预算方案要经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大会批准或全体成员通过同意。**

**三是土地征用台账资料要及时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涉及补偿到户或个人的，必须按补偿项目、按户或人公开**

**3.着力解决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问题。**

**2月10日与2月12日召开两委会议，学习《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一是按照《针对修改〈黑龙江省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针对印发《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试行）》的文件内容执行，第十六条收入管理规定：村级集体收入全部缴入“村级集体收入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监督管理办法。**

**二是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收取的各种款项必须由指定财务人员办理相关手续。严禁其他人员出具凭证收取。支出和往来收付款项原则上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财务支出实行“银农直连”系统监管，支出时必须由乡（镇）农经部门负责人在事前审计的基础上网上授权。**

**三是严肃财经纪律，每季度盘点一次，逐笔核对现金和银行存款余额和发生额，做到账款、账账相符。四是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增强业务水平。**

**4.着力解决低价出卖集体资产、截留收入坐收坐支的问题。**

**2月10日与2月12日召开两委会议，学习《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开展村党支部学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制度、“四议两公开”及三重一大专题培训。督促其将碎石款上交到村集体收入专户，将其存款和西场院承包费支付给个人，做到收支两条线。**

 **5.着力解决违反基建项目管理制度，工程项目实施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2月10日与2月12日召开两委会议，学习《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一是认真学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和《农村产权交易》的文件内容。**

**二是工程建设项目的，经村党支部和合作社理事会、监事会、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讨论通过、乡镇政府审核后，进入省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进行交易。**

**三是对造价在2万元（含2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要通过市农村集体产权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招标。四是工程建设项目必须按有关规定签定建设施工合同，合同中必须明确工程款项拨付进度。建设施工合同经双方签字后，一份提交乡（镇）主管部门备案。五是财务人员必须根据工程合同、工程决算书、竣工验收报告和评审资料等支付款项，凭正式发票入账。**

**（三）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

**1.着力解决党的组织建设弱化的问题。**

**一是对时任支部书记交乡纪委处理，建议给予“第一种形态”处理，要求重新书写党建工作述职报告。**

**二是加强对“一把手”党建工作责任监督，开展党员党性教育培训，确保今后高质量开展各项工作。支部书记认真撰写2022年述职报告。**

**2.着力解决发展党员工作把关不严的问题。**

**一是按照发展党员工作程序，严格审核发展党员材料，实行发展党员全程记实，记录好每个阶段的发展过程。**

**二是对党务工作者进行党务工作业务培训，提高村级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水平。**

**三是对村级时任支部书记“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确保今后严格按照程序发展党员。**

**3.着力解决“三会一课”记录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对党务工作者进行党务工作业务培训，提高村级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水平，严禁今后再出现同样的问题。**

**二是每季度对各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记录本进行检查通报，并及时整改问题。**

**4.着力解决个别党员党性观念不牢固的问题。**

**认真完成评星践诺活动。一是开展党员先锋模范思想教育，通过开展丰富多样的“精品党日”活动，充分调动党员的党性观念，真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二是对不在村党员，签订各项工作承诺书时留存好相关佐证，严禁代签情况的发生。**

**5.着力解决“评星践诺”程序掌握不清的问题。**

**认真完成评星践诺活动。一是对党务工作者进行党务工作业务培训，提高村级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水平，严禁今后再出现同样的问题。二是每年底与乡纪委及时沟通党员受处分情况，“评星践诺”评星结果后附各基层党组织党员受处分情况表，由乡党办审核把关。**

**6.着力解决党内政治生活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1月29日召开组织生活会，专题研究巡察整改提出的问题。**

**二是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要求，全体党员均要参加组织生活，开会之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党支部书记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引导党员积极发言，做好对照检查，对于流动党员，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要提交书面材料交流，对于上交的组织生活会交乡党办审核并备份。**

**7.着力解决谈心谈话浮于表面的问题。**

**一是对党务工作者进行党务工作业务培训，提高村级党务工作者业务能力水平，严禁今后再出现同样的问题。**

**二是年初制定谈心谈话计划，对流动党员采取电话联系的方式，确保全体党员纳入谈心谈话计划中，及时发现党员思想及生活中存在的问题。**

**三是制定谈心谈话制度，每季度对谈心谈话进行检查，确保谈心谈话全面到位。**

**（四）上一轮巡察整改落实情况**

**1.着力解决组织生活会流于形式的问题。**

**一是于1月29日召开组织生活会，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

**二是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要求，全体党员均要参加组织生活，开会之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党支部书记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引导党员积极发言，做好对照检查，对于流动党员，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要提交书面材料交流，对于上交的组织生活会交乡党办审核并备份。**

**三是要求党员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必须能够达到“红脸出汗”的效果，在召开组织生活时由包村领导列席监督。**

**2.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按照《针对修改〈黑龙江省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条例〉的决定》修正），针对印发《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试行）》的文件内容执行，第十六条收入管理规定：村级集体收入全部缴入“村级集体收入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监督管理办法。**

**二是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收取的各种款项必须由指定财务人员办理相关手续。严禁其他人员出具凭证收取。支出和往来收付款项原则上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财务支出实行“银农直连”系统监管，支出时必须由乡（镇）农经部门负责人在事前审计的基础上网上授权。**

**三是严肃财经纪律，每季度盘点一次，逐笔核对现金和银行存款余额和发生额，做到账款、账账相符。四是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增强业务水平。**

**3.着力解决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问题。**

**严格按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执行，督促各单位严格加强现金管理，各单位所取得的各项货币资金必须开具三联式票据，及时送存并入单位会计核算的资金账户，严禁坐收坐支现金。**

**二是根据《密山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制度（试行）》文件第十六条收入管理规定：村级集体收入全部缴入“村级集体收入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监督管理办法。**

**三是规范财务管理，督促各单位必须取得合法票据，履行齐全审批手续后方可支付，严禁“白条”抵库现象发生，四是是加财务人员学习，督促规范现金的管理和使用。**

**三、坚持巩固巡察整改成果，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推进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

 **（一）持续强化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好村干部工作责任制度，细化分工，靠实责任，按照“谁分管，谁负责”的原则，不断强化其自身的责任意识，高效地促进村级各项事业顺利进行。**

**（二）严格落实规章制度。在干部管理，党员群众教育和村级各项事业的发展过程中，严格遵守规章制度，不断地规范干部管理和办事规程，努力打造一支工作高效、工作作风实、服务群众紧的村社干部队伍。**

**（三）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村级各项事业的发展状况及过程通过公开栏、微信群等方式及时进行公开公示，让全体党员干部和广大群众进行全程监督，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各项工作顺利进行，并取得实际成效。**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18246723222；邮政信箱：密山市二人班乡集贤村；邮编：158313；电子邮箱：1220369874@q q.com 。**

 **中共密山市二人班乡集贤村支部委员会**

 **2023年7月26日**